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出资 50 亿元人民币全资发起设立直销银行子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 50 亿元。
- 本次投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 本次投资不属于本行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一、本次投资概述

本行董事会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 1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设立直销银行子公司方案的议案》，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行拟出资 50 亿元人民币全资发起设立直销银行子公司。本次投资不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批准。

本行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本次投资尚存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以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办法》的相关规

定，本行经审慎判断，决定暂缓披露本次投资，并按相关规定办理了暂缓披露的内部登记和审批程序。近日，本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筹建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905号），获准筹建直销银行子公司，现将本次投资相关情况予以披露。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本行拟全资发起设立子公司，名称拟为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邮惠万家银行），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 50 亿元，注册地拟为上海市，本行持股比例为 100%，拟作为本行所属一级全资子公司运营管理。

邮惠万家银行旨在探索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的创新商业模式，基于科技的手段、普惠的理念、市场的运营，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践行“服务‘三农’、助力小微、普惠大众”的发展使命，打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科技助力美好生活的创新联接平台。

邮惠万家银行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规定，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根据监管要求及业务特点，建立严格的风险管理制度及风险隔离机制。

三、对外投资对本行的影响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本行自有资金。

本次投资是本行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积极探索金融科技创新的重要举措。设立邮惠万家银行符合监管政策导向，符合商业银行数字化转型的市场趋势，也符合本行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将有利于提升本行服务水平及服务效率，以便更好地服务于乡村振兴战略、践行数字普

惠金融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筹建工作完成后，本行将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开业申请。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